

证券代码：300221

证券简称：银禧科技

公告编号：2021-3

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达 1%的公告

银禧集团有限公司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银禧科技”）于 2020 年 12 月 7 日对外公告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持股 5%以上股东银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禧集团”）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4,757,9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0574%）。

近日，公司收到银禧集团出具的告知函，截至 2021 年 1 月 12 日，银禧集团累计减持股份 4,499,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1%，现将减持情况汇总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银禧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香港干诺道西成基商业中心 2806 室		
权益变动时间	2021 年 1 月 8 日-2021 年 1 月 12 日		
股票简称	银禧科技	股票代码	300221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 股、B 股等）	增持/减持股数（万股）	增持/减持比例（%）	
A 股	减持 449.94	减持 1%	
合计	减持 449.94	减持 1%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表决权让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可多选）	自有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银行贷款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股东投资款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不涉及资金来源	<input type="checkbox"/>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2,725.50	6.0574%	2,275.56	5.057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725.50	6.0574%	2,275.56	5.0574%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p>1. 意向、计划的具体情况及履行进度：</p> <p>银禧集团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4,757,9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0574%）。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7 日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p> <p>截至 2021 年 1 月 12 日，银禧集团累计减持股份 4,499,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1%。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减持数量在减持计划范围内，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和相关承诺的情形。</p> <p>2. 承诺具体情况及履行进度：</p> <p>（1）“如果发生由于广东省税收优惠政策文件相关内容和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相关规定存在的差异，导致国家有关税务主管部门认定公司以前年度享受 10%所得税率条件不成立，银禧科技需按 12%的所得税率补缴以前年度所得税差额的情况，本公司愿承担需补缴的所得税款及相关费用。”</p> <p>（2）“如果发行人及子公司所在地有权部门要求或决定，发行人及子公司需要补缴以前未缴纳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或因未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而承担任何损失，银禧集团有限公司无需银禧科技支付对价的情况下承担所有金钱赔付责任。”</p> <p>（3）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未来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公司资金及要求公司违法违规提供担保。</p> <p>截至目前，银禧集团严格履行上述承诺，迄今没有任何违反承诺的事项发生。</p>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购买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input type="checkbox"/> 否<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p>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input type="checkbox"/> 否<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p>
8. 备查文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2. 银禧集团出具的告知函 	

二、其他相关说明

1. 银禧集团本次减持未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 银禧集团本次减持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的情形，不存在违反其前期承诺的情形。银禧集团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继续履行减持计划，公司将按规定披露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

3. 银禧集团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特此公告。

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15日